

常州大学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及开题报告暂行规定

苏工研（2006）9号

为培养硕士研究生科学研究的能力，硕士研究生在校期间需进行学位论文的选题和开题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 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开始时间应不迟于第二学期末，开题报告应在第三学期完成。

二、 论文选题应具有学术理论价值和应用价值，应与国民经济建设及我院承担的科学研究项目紧密结合，能符合硕士生培养目标要求。为了保证学位论文选题的科学性，使学位论文确实符合硕士研究生的毕业要求，要求研究生在开题报告前进行文献检索以及前期探索实验，以便开题时能阐释论题研究情况和完成文献综述。

三、 硕士学位论文选题在导师指导下进行，硕士生本人要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，在选题过程中熟悉本学科前沿的情况，选择起点高，有新的创意或应用背景且工作量适当的题目。

四、 开题报告的内容

1. 选题依据（研究意义，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分析，附主要参考文献目录，注明课题来源）；
2. 课题的研究内容，研究目标，拟解决的关键问题；
3. 拟采取的研究方案及可行性分析；
4. 课题创新；
5. 计划的研究进度和预期成果、经费预算及落实情况；
6. 课题研究工作基础（前期探索实验结果等）。

五、 开题报告格式

开题报告格式由研究生部统一制定，开题报告必须用微软 word 软件编辑、A4 纸打印，左侧装订成册。

六、 开题报告会

开题报告会由学科负责组织。具体如下：

1. 报告会计划必须提前张榜公布，并以书面通知形式送达相关人员和部门。报

告会计划应包括时间、地点、研究生名单、论文题目、导师姓名、专家组人员。

2. 开题报告会应由不少于 3 位相关专家对开题报告会进行评议。评议组成员应由相关学科高级职称专家组成，与企业合作的重大科研项目可以聘请 1~2 名相应企业的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参加；报告会要求组织相关研究生参加。

3. 在开题报告会上开题的研究生应对所选课题进行 15 分钟的全面汇报，对专家提问应当场做出回答。开题报告会时间一般为 40 分钟左右，亦可以根据具体情况由专家组商定。专家组在听取研究生汇报后对课题的开题工作进行全面评价，提出具体意见与建议。开题报告评议为不合格，应限期重新开题。开题报告成绩考核以合格、不合格记。开题报告评定依据：选题是否合理，是否掌握与本选题有关研究方向的国内外动态，学术思想是否清晰（40 分）；研究方案是否可行，对可能遇到的主要问题是否进行了充分分析并提出可行的解决措施，开题条件是否具备（30 分）；是否写出文献综述报告并进行了前期探索实验研究（20 分）；研究工作计划安排合理，经费预算可行（10 分）。

七、其它未尽事宜由研究生部与学科所在二级学院部协商决定。